

#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了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提高河南省电力供应稳定性，助推公司装机结构调整，实现转型发展目标，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豫能新能源”）拟共同出资 10 亿元设立豫能控股（濮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智慧能源”），出资比例分别为 70%、30%，主要负责推进豫能台前 2×1000MW 煤电项目前期工作和新能源资源开发。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事宜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拟定公司名称：豫能控股（濮阳）智慧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濮阳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 亿元

出资人及出资方式：公司持股 70%，豫能新能源持股 30%；以自有资金分期缴纳。

经营范围：承担发电机组项目建设及建设后的发电生产经营；发电、售电；

与电力相关的节能、石膏、灰渣综合利用；热力生产和销售；原材料及燃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开发和贸易；高新技术的开发和经营；新能源开发和经营；电力设备安装、检修和试验；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租赁，工业废水、污水处理；新能源汽车充电换电设施建设及运营；循环冷却水、除盐水的生产销售；工业盐销售；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生物质（含垃圾）发电、水力发电及其他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及设备检修维护；电力销售；电力咨询服务；水资源开发及节约利用；冷热电联合供应及服务；充电设施、换电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租赁及服务；新能源信息智能化服务；储能、氢能、地热能、分布式能源、智能微电网、能源工业互联网及综合能源管控平台的建设、开发和技术服务；新能源产品设计；新能源项目管理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新能源技术的开发、咨询、推广与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述各项信息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 2. 公司治理

公司设董事会，共 5 人。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长是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共 3 人，由公司董事担任。

公司不设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代行监事会职能。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经董事会聘任。

公司设财务负责人 1 人，经董事会聘任。

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3. 经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站等网站及其他途径查询，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豫能新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智慧能源，主要负责推进豫能台前 2×1000MW 煤电项目前期工作和新能源资源开发，是积极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动公司向一流综合能源企业转型发展的重要举措，对促进

国家能源转型、保障河南省电力供应、公司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 3.智慧能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7月30日